

北京北方空间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议程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79,882,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史春雷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9月6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尹杰女士的辞职申请，尹杰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有效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史春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史春雷先生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史春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9,882,2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北方空间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史春雷简历

北京北方空间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6日